

資產負債表

中華民國 115年第1季(1~3月)

資 產		負債基金暨餘絀	
科 目	金 額	科 目	金 額
資產合計	617,578	負債合計	-
流動資產小計	617,578	流動負債小計	-
庫存現金	-	短期借款	-
銀行存款(台中銀行及農會)	128,634	應付票據	-
定期存款	-	應付款項	-
有價證券	-	代收款項	-
應收票據	-	預收款項	-
應收款項-專案收入	488,944		
預付款項	-	長期負債小計	-
		長期借款	-
固定資產小計	-		
土 地	-	其他負債小計	-
房屋及建築	-	存入保證金	-
事務器械設備	-	雜項負債	-
儀器設備	-		
交通運輸設備	-	權益合計	617,578
雜費設備	-	投入資本小計	-
(上述非生產設備可不填)		投入資本	-
其他資產小計	-		
基金	-	基金小計	-
存出保證金	-	資產基金	-
雜項資產	-	提撥基金	-
		累計餘絀小計	617,578
		本期餘絀	44,791
		前期餘絀	572,787
合 計	617,578	合 計	617,578

備註: 114年休閒農業區分級輔導計畫補助\$488,944，已申請通過尚未撥款

理事長:張勝哲代 常務監事:張書杰 總幹事:劉碧霞 製表:劉碧霞

說明:

1.流動資產+基金+固定資產+其他資產=合計(資產)

- 2.流動負債+固定負債+其他負債+基金+餘絀=合計(負債、基金暨餘絀)
- 3.**資產**部份之合計金額與**負債、基金暨餘絀**部份之合計金額需相同才正確。
- 4.本表資產、負債、基金暨餘絀之科目根據人民團體財務管理辦法所訂之資產、負債、基金暨餘絀類科目編列。
- 5.本表須經製表、出納、會計、總幹事及團體負責人蓋章。